

2019年合肥蜀山区将新建13所学校

记者从合肥市蜀山区四届人代会四次会议上了解到,2019年,蜀山区将奋力开创国内一流的现代化城区建设新局面,端出一系列民生大餐,比如新建13所中小学、幼儿园,改造23个老旧小区,开建12个安置点,新增758个停车位,建46家智慧停车诱导系统……

□朱琛琛 孙雨静 记者 沈娟娟

新建13所中小学、幼儿园

记者了解到,蜀山区明年将扩大公办、普惠性学前教育资源供给,加快肥西路小学、西城一小建设进度,做好祁门路小学等5所中小学和团结新村幼儿园等8所幼儿园建设前期工作,创建一批各具特色的“美丽校园”。

同时,在关爱残疾人方面,蜀山区将新建40所残疾人之家,为残疾人群体提供日间照料、康复、学习培训等服务项目,每个工作站的面积均在150㎡以上,并配备床、图书、康复器材、辅助器具等设施,周边设有老年活动室、农家书屋、老少活动家园及室外体育健身场所等。

此外,还将加强就业平台建设,年内新增实名制就业2.4万人。“推进养老服务工程,采取多种形式开办30家社区养老助餐食堂,从根本上解决社区老人吃饭难的问题。”相关负责人介绍,在养老方面,还将推进医护型养老机构建设,争取打造3所医养结合示范点。

23个老旧小区美容,12个安置点开建

2019年,翡翠园等23个老旧小区47.7万平方米实施

环境综合整治,与此同时,还将加快锻压厂等处“微更新”、焕发“年轻态”,持续推进城市更新。蜀山区住建局相关负责人介绍,2019年,经前期勘察、设计,在主城区将开工建设包括水阳江西路、半店路、东至路等在内的11条道路,“其中东至路将南延,横跨匡河,打通前往政务区方向。”

据悉,蜀山区明年将强力推进新西站片区、安大龙河路校区生活区、合昌地块等旧城旧村改造,并谋划政务区潜山路以东片区、十八岗城中村等征迁改造,确保动力东村等8个在建安置点分配入住,加快北亚小区等12个安置点项目建设。

在西部新城建设上,蜀山区将加快建设,确保南浦路、南岗路、张公塘路等14条道路建成通车,总长达24.5公里。此外,住建部门正在制定实施方案,在全区推广相关经验做法,计划推进新加坡花园城等4个小区既有建筑加装电梯工作。

新增758个停车位,建46家智慧停车诱导系统

2019年,在一些重点路段,都将有更多的智慧停车诱导系统。记者获悉,蜀山区将实施46家停车场智慧停车诱导系统建设,主要分布在南一环、长江西路、黄山路、南二环、潜山路等辖区重点路段。其中,政务中心将设置17块诱导屏,市民可以通过诱导屏看到总车位数、剩余车位数等信息。

“通过将辖区各类停车场的停车信息共享,建设智慧停车诱导系统,在合肥城泊公司提供技术支持的基础上完成停

车数据的实时动态发布,让市民停车更容易。”区域管局负责人介绍,此外,蜀山区还将优化停车泊位管理,新增5个停车场,可提供758个停车位,缓解停车矛盾。

谋划曹操河遗址公园项目

蜀山区发改局局长、科技局(数据资源局)党组书记邓杰义在接受记者采访时说,2019年,将启动“数字蜀山”建设,核心是推动智慧城区“畅心”工程,“以信息技术、大数据应用手段提升社会治理和公共服务水平。”

记者了解到,明年蜀山区将建设智慧蜀山管理中心,建设城市运行管理平台、应急指挥平台、民生服务平台,完善人口、法人、地理信息等基本库以及环保、教育等部门主题库,加强数据资源统筹,推进政务、民生、产业领域各类数据资源的深度开发利用与开放共享,为智慧视频监控、社区数字网格管理、应急指挥管理等智能化应用提供数据支撑。

在城市管理方面,蜀山区明年将重点做好共享单车治理工作,在减量的同时,攻克共享单车“潮汐现象”难题,蜀山区城管委负责人莫之庆透露,将对随意停放的共享单车进行拖移。

市民的幸福生活还体现在文化旅游方面,记者了解到,蜀山区将实施小庙镇马岗村凤凰、元塘、岭南等3个村民组人居环境改善工程,启动段冲村大地景观项目,谋划曹操河遗址公园项目,盘活闲置农房,打造一批美丽村落、美丽庭院、美丽田园。

1062名环卫工集中体检

星报讯(宗雷 李树 胡正球 记者 沈娟娟)日前,合肥蜀山京环公司1062名环卫职工走进体检中心,接受了免费体检。

据介绍,长期以来,因为工作的特殊性,一线环卫工人“晴天一身灰、雨天一身泥”,无论酷暑严寒,一直在为城市的“洁序净美”默默付出。考虑到环卫工人每天接触到粉尘、垃圾、污染源,工作环境可能成为诱发疾病的重要因素,加之环卫队伍的平均年龄较大且健康意识相对薄弱,合肥蜀山京环公司决定每年都将组织全体员工进行健康体检活动。

“今年公司1062环卫工人参加的健康检查项目

包括血常规、空腹血糖、肝肾功能、彩超等,通过这次检查让大家更好地了解自己的健康状况,早预防、早发现、早治疗,保障环卫工人的身体健康。”该公司负责人介绍。

据了解,蜀山京环自成立以来,积极开展关爱环卫工人的活动,对一线困难职工、困难党员进行慰问,设立长期帮扶机制,截至目前已累计慰问80人次。

此外,公司还以多种形式开展夏季送清凉活动,发放高温季节防暑降温用品、急救药物等物资,累计发放防暑降温物资共计20余万元、发放劳保用品物资共计10余万元。



昨日,“这个冬天,有爱不孤单”活动在合肥市沁心湖社区举行,辖区居民自发募集了近300件御寒衣物送给困难居民,让他们温暖过冬。
□朱丽云 记者 马冰璐 文/图

以案说法

大学生起诉亲妈索要抚养费 法院认为可不给,亲妈表示给

星报讯(刘姣姣 季云冈 记者 马冰璐)大学生将亲妈告上法庭索要抚养费,根据法律规定,法院认为可以不给,亲妈顾及母子亲情,表示愿意支付抚养费等相关费用。昨日,记者获悉,合肥市蜀山区法院受理了这样一起高校成年在读学生与母亲之间的抚养费纠纷。

老谢(化姓)与前妻王某(化姓)曾育有一子小谢(化姓)。2006年,老谢与王某在民政局协议离婚,调解协议中约定,小谢归老谢抚养,但未对抚养费进行约定。而小谢成年之前一直未对其母亲主张过抚养费。2017年7月,小谢考上大学,遂要求王某支付其大学期间的教育费、生活费每月2000元。王某以小谢已成年,能够独立生活为由,不同意向其每月支付抚养费及其他费用。

本案的争议焦点之一便是独立生活如何界定?婚姻法规定的“不能独立生活的子女”是指尚在校接受高中及以下学历的教育,或者丧失或完全丧失劳动能力等非因主观原因而无法维持正常生活的成年子女。从该规定来看,对于尚在校就读子女的学历限定在高中以

下。而本案中小谢已经高中毕业,正处于就读大学本科阶段,因此不符合本条规定的学历情形。根据《婚姻法解释一》,鉴于小谢已经完成高中学历教育且并未丧失劳动能力,是完全民事行为能力人,不属于独立生活的子女,根据法律规定,本案不予支持小谢的诉请。

但在庭审中,母亲王某顾及母子亲情,表示愿意一次性给付小谢十八周岁前的抚养费3万元;支付其大学期间的教育费、生活费每月500元。

承办法官张磊深知这起案件不是一纸冰冷的判决能够解决的,为了挽救这对母子之情,为了让小谢不带着仇恨生活,张磊法官在多次调解后,还是支持了母亲王某的答辩意见。

张磊法官同时提醒市民,虽然多数父母基于情感、道德、习惯仍将为正在大学接受教育的子女提供生活费和教育费视为自己的责任,但此为父母的道德选择,并非法定义务。享受着父母供养的成年大学生要学会心存感恩,自立自强,培养自己的责任意识和责任品格,应当为自己的选择和行为承担责任。

合肥市政务服务中心 房产局办事大厅正式挂牌

星报讯(记者 唐朝)记者昨日从合肥市房地产管理局获悉,为贯彻落实合肥市委市政府加快推进政务服务“一网通办”工作部署,合肥市政府政务服务中心房产局办事大厅已于近日正式挂牌。据了解,在办事大厅正式挂牌后,合肥市房产局在“一站式”政务服务方面将呈现“1+2”格局,即1个市政服务中心总办事大厅,集中办理行政审批、行政许可等服务事项;2个办事分中心分别为滨湖要素市场房产局(房屋交易)办事大厅和宿州路房产局办事大厅,主要办理商品房合同备案、物业维修资金使用核准、房屋安全鉴定等服务事项。

元旦起, 在合肥无偿献血可获赠爱心保险

星报讯(李婧美 记者 马冰璐)昨日,记者从合肥市中心血站获悉,从2019年1月1日至12月31日,在合肥地区成功捐献血液的无偿献血者将获赠一份献血者爱心保险。

据了解,从2019年1月1日至12月31日,凡在合肥地区成功捐献血液的无偿献血者均可获赠一份献血者爱心保险。该保险由合肥市中心血站统一投保,献血者无需与保险公司签订合同,献血者只要在合肥地区各献血点成功捐献血液,即可享受这份保险所带来的权益,保险自献血之日起生效。